

纯有、中性与他者：再论列维纳斯与 布朗肖的文学观差异

王嘉军

【摘要】列维纳斯的“纯有”(il y a)概念与布朗肖的中性文学观具有高度亲缘性,然而二者之间也存在易被忽视的差异。纯有在列维纳斯思想中处于复杂而暧昧的位置:一方面,作为一种“前理解”的根本性差异,它是列维纳斯批判总体性哲学的基础;另一方面,由于它的匿名和中性,它也隔绝了伦理,从而又需要被超越。布朗肖尤为看重其“中性”特质,将纯有转化成“外部”“另一种夜”“不在场”等概念,并用这些概念来界定文学空间。这种分歧跟二人对于他者的不同理解有关。在列维纳斯那里,他人就是绝对的他者和绝对的外部性;而在布朗肖那里,他人已经是对于他者的界定和对于他异性的限制。在布朗肖看来,伦理学也是对自我和他者关系的限制,通过文学所构造的“无限对话”,可以将自我和他者置入一种双重扭曲且更为他异的关系中。以文学批评为视角,布朗肖的文学观与文学的公共性维度隔膜较大,借助对列维纳斯的“所说”和“第三方”等概念的重释,可以调和文学他异维度和公共维度的分野。

【关键词】列维纳斯;布朗肖;纯有;中性;文学

【作者简介】王嘉军,华东师范大学中文系教授(上海 200062)。

【原文出处】《学术研究》(广州),2022.9.167~176

【基金项目】本文系上海市教育发展基金会和上海市教育委员会“曙光计划”资助项目“列维纳斯之后的西方伦理批评研究”(20SG25)、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项目华东师范大学引进人才启动费项目(2021ECNU-HLYT039)的阶段性成果。

法国思想家列维纳斯和布朗肖是一生挚友,他们的思想对话开辟了一条思考文学和哲学关系的独特路径。在本文中,笔者试图重思列维纳斯的“纯有”与布朗肖的“中性”之亲缘关系,并比较列维纳斯与布朗肖的文学观。纯有(il y a)一词,在法语中的意思其实就是“有”,相当于英语中的there is/are,列维纳斯对该词的使用既契合其原意,又有特别的设定,为了凸显该词作为哲学概念的特殊性,我们将其翻译为纯有。所谓的纯有,意指的是只有“有”这一事实,却还未有任何具体的东西,按照列维纳斯的另一表述,这是“无实存者的实存”。在其中,只有实存本身实存着,而不是某个实存者实存着。其实,“纯有”就是列维纳斯对于“虚无”的描述,是一种“以有代无”,但他告诫我们,所谓的虚无并非一无所有,我们

无法想象虚无,如果能想象到,它也就不是虚无了。当我们想象虚无的时候,我们想象到的往往是一片混沌或一团烟雾,而这就是纯有的状态。由于这种“虚无性”和不可定义性,列维纳斯经常用匿名、中性、暧昧等概念来描述“纯有”,它与布朗肖的“中性”思想及其对文学的理解有着错综复杂的关联。本文既是对笔者之前相关研究的深化,^①也可以被视为是对亚瑟·库斯(Arthur Cools)和西蒙·克里奇利(Simon Critchley)等学者有关这一问题研究的回应。库斯认为克里奇利在列维纳斯的纯有和布朗肖的书写经验之间的替换,错失了纯有涉及的核心问题——主体性问题,并以此为进路,比较了列维纳斯和布朗肖对于纯有和主体性的不同论述。^②然而,库斯分析的真正落脚点实际上不是纯有,而是主体性。他将纯有

归并入“悬搁”和“中立化”等现象学范畴中的还原式研究,虽然指出了列维纳斯和布朗肖在这一问题上与胡塞尔和海德格尔的关联,但也错失了纯有本身的歧义和复杂性。

与之相比,本文更加认同克里奇利的研究路径,实际上,他的研究并不仅仅停留在对列维纳斯的纯有和布朗肖的书写经验进行替换,而是试图回答:纯有,作为一种晦涩和暧昧,为何一直在列维纳斯思想的各个阶段缠绕不休,阴魂不散。他的答案是:在列维纳斯的思想中,在他性(*illé ité*)的他异性和纯有的他异性之间一直存有一种暧昧关系。在列维纳斯那里,“超越需要暧昧(*ambiguity*),以使得超越成为(*to 'be'*)超越”。^③也就是说,如果超越没有这种晦涩和暧昧,那么它就变成了某种确定性甚至同一性了。布朗肖在解读纯有时也曾说:“因为作为超越的颠倒,它也和超越没有什么区别。”^④这一答案是富有启发性的,它可以在很大程度上解释为何列维纳斯在《别样于存在》中又重新论述“意义与纯有”的问题,并指出,在纯有中,“有着转变为无意义的意义”。^⑤在笔者看来,这是纯有最难以理解的时刻,而克里奇利至少给出一种解释。此外,我们也部分同意克里奇利对列维纳斯研究中“线性模式”的质疑,如克里斯·西利(Kris Sealey)所说,这一模式往往将“纯有的无人称性视为一种外部性,而这一外部性将被面容的伦理他异性所越过”。^⑥如果按照这一模式,我们确实很难解释,为何纯有会在《别样于存在》一书的最后现身。在那个部分,面容已经早就被讨论过了。

基于克里奇利这一视角,我们可以推论,纯有主要包含了两层含义:第一层是早期思想中将纯有解释为“实存”“不在场的在场”等概念,作为一种“前—存在”,它所对抗的是海德格尔的“*es gibt*”和“存在”等概念;第二层是晚期将纯有理解为一种“无意义的意义”,一种根本的暧昧性和两可性。克里奇利甚至认为,“言说”(the saying)和“所说”(the said)之间的暧昧都栖居于其中。^⑦这两种含义并不能截然分开,事实上它们一直是互相缠绕的,只不过列维纳斯在不同时期的侧重点有所不同。不过,综观列维纳斯的伦理学诉求,纯有的他异性,在价值层级上,显然低于面容的显现、他性的他异性。哪怕纯有的暧昧确

如克里奇利所说,使得他性的超越更加超越,它所起的也只是一种功能性的作用,如果超越不指向他人和至善,它很快就会被纯有的窠窠所吞没。也正是在这一点上,我们更不认同的是:克里奇利最终将列维纳斯那里纯有之他异性和他性之他异性的暧昧,导向了一种在善和恶之间的暧昧,并用布朗肖的“中性”来接管了这种暧昧。克里奇利把握到了列维纳斯和布朗肖之间的区别,但就如他所自陈的,他的解读是受布朗肖所启发的,他显然也离布朗肖更近,而离列维纳斯更远。本文试图围绕“纯有”和“中性”,重新阐释列维纳斯和布朗肖文学观的共通与差异。

一、纯有、中性与文学

列维纳斯曾指出,虽然都指向“有”这一语义,但纯有与海德格尔的*es gibt*有着根本的区别。^⑧它也不同与海德格尔的“存在”,二者明显构成了一种对立。在纯有中,还没有存在论差异,没有存在与存在者的分别,也没有此在和主体。在纯有中,实存者(存在者)还没有诞生,它只是一团晦暗无序的匿名实存。如果说海德格尔的存在已经导向一种对于主体性的诉求,纯有则正以其匿名性罢黜了主体性。所以,在哲学运思层面,纯有对于列维纳斯超越海德格尔存在论的努力是有积极意义的。不过,对于列维纳斯的哲学最终指向的伦理学来说,纯有却只是一种过渡,它所揭示的非人的中性(*neutralité*)还不是伦理,甚至还有可能抹煞他者。对于列维纳斯而言,中性必须过渡到他者,因此,他自陈在其中后期著作中,“几乎不再就‘纯有’本身而论‘纯有’”。^⑨然而,其毕生的密友布朗肖却在这一概念中驻足了更长的时间。

列维纳斯认为布朗肖经常使用的“中性”和“外部”等概念其实就相当于“纯有”,而它可能才是布朗肖小说的真正主题。他指出布朗肖的小说《黑暗托马》(*Thomas l'Obscur*)在开篇就对纯有进行了描绘。^⑩该作品出版于1941年,是布朗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在其中,布朗肖对题目中的“黑暗”,对不可表象的匿名实存作出了深刻的描述,从而与列维纳斯对纯有的分析形成互证。在1941年写给布朗肖的书信中,列维纳斯也一直在将《黑暗托马》与自己刚出版不久的《从存在到存在者》联系在一起。^⑪

其实,布朗肖早在20世纪30年代的短篇小说《最后之言》中就提到了“纯有”,在其中,纯有就是最后之言,它“依旧能够揭示这一偏远之地中的事物”。^⑧不过,布朗肖本人却一直将纯有这一概念的提出归功于列维纳斯,直到1980年,他还如此回顾道:“纯有是列维纳斯最令人着迷的命题之一:但它也是列维纳斯的诱惑,因为作为超越的颠倒,它也和超越没有什么区别。它可以用存在的观念来描述,但是作为一种不存在的不可能性,是中性的持续坚持,是从不开始的匿名者在黑夜中发出的窸窣窸窣的响声(匿名者从不开始,因此是无端的[an-archic],因为它永远地逃避一个开端的规定),它是绝对者,是绝对的非规定。作为一种魔力,它把人们吸向一个不确定的外部,以一个我们无法简单地通过视之为欺骗性的(邪恶的精灵)来摆脱的他者的方式,无限地言说外部的真理……或许,它是一份文学的礼物,但我们不知道它是否通过清醒来沉醉。”^⑨在这里,布朗肖明确地将纯有的“专利权”归于列维纳斯,旋即将纯有与他所痴迷的“中性”和“外部”关联在了一起。^⑩他将纯有视为一份“文学的礼物”,这份文学的礼物在其纲领性文章《文学与死亡的权利》中被称为“不在场的在场”:“它不在世界之外,但它也不是世界本身:它是世界不存在前事物的在场,是世界消失后事物的坚守,是在万物消散后残余下来的东西的倔强,是在什么也不存在的时候出现的东西的迟滞。”^⑪而这正是列维纳斯对纯有的定义。在《时间与他者》中,列维纳斯指出,纯有意味着“所有事物的不在场回归为一种在场:就像一个所有东西都沉没了的地方,就像一种空气的稠密,就像一种空无的满盈或沉默的窸窣。在所有物和存在者毁灭之后,只有一种无人称的实存之‘力场’”。^⑫而在《从存在到存在者》中,列维纳斯也是以纯有或“无世界的实存”来定义文学的,在“异域感”一节中,列维纳斯在论述现代诗歌和绘画的“去形式化”之后指出:“存在那非形式的攒动……在这些形式的光亮背后——物质就是‘il y a’的事实本身。”^⑬由此可见,列维纳斯和布朗肖都试图将纯有、中性与文学相勾连,二者这方面的观点也高度一致。

不过,布朗肖经常用其他概念来指代纯有,其中

最具代表性的便是“另一种夜”。^⑭他区分了两种夜,第一种是可以提供接纳和庇护之夜,另一种则是“别样的”夜,它是不提供任何接纳和庇护,甚至不可接近的夜,是作为“外部”的夜,布朗肖的文学空间即定位于这另一种夜中。^⑮

二、中性与外部

如上所述,列维纳斯和布朗肖对于纯有、中性和文学的阐释,共通之处颇多。不过,这并不代表布朗肖和列维纳斯的文学观全然一致。列维纳斯和布朗肖基本上都认同:基于文学的非一真理、反一筹划,及其与世界的脱离,文学也就与世界无涉,因此是一种对现实的悬置,一种中立和中性。不过在“中性是否是伦理的”这一问题上,我们却不能说二者完全一致。这一问题又可以被具体化为:中性是否通向他者?对于列维纳斯而言,中性可能遮蔽他者,使得为他者的绝对责任也淹没在其匿名的运作中,在其中,绝对的他者——也即他人,并不居于最重要的位置。由于他者和伦理的阙如,它就没有真正迈向外部,走向超越。而对于布朗肖而言,中性本身就代表了一种原初的差异性和多元性,它本身就是外部和超越,就是对于任何“主权”的解除,他者和伦理恰恰容纳于这种差异与多元性之中。

在1966年发表的《女仆及其主人——论〈等待,遗忘〉》一文中,列维纳斯隐晦地表达了自己与布朗肖的这种差异。列维纳斯认为布朗肖把哲学的语言和诗歌的语言对立了起来:哲学语言理性、清晰、同一,诗歌语言则破碎、暧昧、非同一。诗歌语言的意义不依赖于哲学语言——也即任何其后的阐释而独立存在,因此,“《等待,遗忘》否认(布朗肖作为文学批评家所遵循的)‘不停说话’的哲学的阐释语言,否认其作为一种终极语言的尊严”。^⑯由此,小说中不连贯的话语所构成的诗歌语言,似乎打开一个逃离总体性宰制的缺口。它“做出示意,却不为任何东西而示意”。^⑰它抗拒阐释和哲学语言,也抗拒理性同一性,从而带来了某种超越的形态。不过,列维纳斯同时又指出,在布朗肖那里,这种超越的形态中并不含道德元素,也并不是由他人带来的,而是“由于在场本身的不确定性而构成的”。^⑱而在列维纳斯看来,诗歌要真正走向超越,却不能仅仅是一种对语言

和意义的扰乱,它还必须“要为存在引入一种意义,就是要从同一迈向他者,从我(Moi)迈向他人;就是要给出示意,解开语言的结构”。^②换言之,它必须受他者和伦理的牵引,才能真正走向对存在论语言的超越。^③在这个意义上,列维纳斯认为,布朗肖的书写的确为逃出同一性掀开了一角。这一方面是由于上述诗歌语言对于意义的扰乱,另一方面也是由于小说中人物主体性的隐消(因为小说中人物在等待的同时遗忘,等待没有目标,也就不能筹划,不具有主动性),小说于是不再能被视为一个整体,不再具有同一性,它变成了永恒的在场之呢喃,变成了“夜”的自我显现。然而,对于列维纳斯而言,这却并没有走向对存在论或“总体性”的终极超越,因为其中依旧缺失了他者和伦理的维度。小说中的人物虽然在进行对话和交往,但他们并不以他者的面貌彼此显现。他们只是自身的不同变式,他们并没有真正进入面向他人而超越自身的伦理关系,而只是形成了一种自身与自身的新关系,他们“驱使自身与他人(Autru)相遇,抛弃自身,重新融入自身,剥夺自身并向自身呈现自身——在自身和自身之间有多少崭新的关系!”^④

对于这种自身性的变异,以及那种企图自我超越的变异的语言及其背后指向的五月风暴之“无秩序的秩序”政治思想,^⑤列维纳斯并不完全认同。他暗示,哲学语言,也即追求理性同一性的语言,并没有真正被诗歌语言所打断。相反,它最终却享受着诗歌语言的辅助和服侍。这种诗歌语言对于哲学语言的挫败,反倒成了对哲学语言的确认。它是一种对基于连续性和逻辑之哲学语言的刻意背离,这种反其道而行之,其实依旧附属于“其道”。它以对哲学语言的激进化偏离,不断试探着哲学语言的边界,又以这样的方式守护着这一边界。最终,被诗歌语言所打断的连续性,还是可以以阐释的方式被重新接合,阐释和哲学,不会被诗歌语言真正打败。当我们通过“非理性”或“反理性”等概念来阐释布朗肖的写作时,我们对其的理解不还是理性的吗?而且,布朗肖的写作也依旧可以被视为一种反理性的理性策略。所以,列维纳斯指出,这种诗歌语言“无论是未及还是超逾不可避免的语言惯例,它都绝对

地‘清晰’。虽然它在语言的编码系统之外,但它通向这个系统,如同逻辑学家提及的‘开启’书写符号体系的元语言”。^⑥易言之,在列维纳斯看来,这种书写和语言朝向外部的运作,没有真正迈向伦理。伦理不是对理性的反叛,而是对理性的超越和拯救。就文学而言,伦理的文学不只会让我们接受伦理启迪和教导,而且还具有一种“肉身化”的力量,它会改变我们,并“以言行事”,将文学语言转化为现实的伦理行为和存在方式。

三、中性与他者

尽管存在这样的差异,但列维纳斯对布朗肖却一直赞誉有加,而极少有直接的批评。^⑦对于上文中提到的列维纳斯对《等待,遗忘》的批评,我们也很难确定其批评指向的是布朗肖作品中的描写,还是布朗肖自己的思想。1971年,列维纳斯在接受访谈时,对布朗肖的作品给出了相对明确的论断。他指出,我们应当从两个方向出发来相互阐释布朗肖的作品。首先,在布朗肖的作品中,“人们处在了虚无主义的极点上”,被带向“无意义的重复……我们被交给了非人,被交给中性的恐怖”。^⑧“恐怖”是列维纳斯经常用来形容纯有的字眼,这里他也用来指涉中性。列维纳斯经常重申纯有是需要被逃离和破除的,因此对于作为纯有或中性的文学而言,列维纳斯显然不可能持绝对肯定的态度。正如马林所指出的,“由于其‘非人的中性’,列维纳斯的所有哲学都在寻求超越纯有,寻求去中立化”。^⑨

但是另一方面,列维纳斯又看到了中性或纯有在布朗肖文学中的积极意义,这一文学空间排斥那个“任何人类的苦难都不阻止其秩序的世界……一个在其对价值判断的冷漠(善恶等同并互相作用)中自我总体化的世界……对于这个世界,布朗肖提醒道,它的总体性是不整全的”。^⑩布朗肖提醒的方式便是我们上文所说的那种陌异的书写,那种诗歌语言对于哲学语言的反叛,对于理性秩序和同一性的扰乱。他对于中性、外部和无意义的书写,在列维纳斯看来,虽然还不是超越,但是暗含超越的契机,或者说是一种“准超越”。在对布朗肖《白日的疯狂》的评论中,列维纳斯指出:“布朗肖不是在绝对意义上叙述或预见了一种没有出路的痛苦吗?”^⑪布朗肖在

该书中描述了一种由于过度信奉理性、同一和权力所导致的疯狂,欧洲的疯狂,一种试图将一切都共时化,从而不留存他者和外部的疯狂。在列维纳斯看来,这种书写批判的正是总体性的世界。在《总体与无限》中,他明确确认了这一点。^③

这一批判的维度隐含了他者的面向,从中是可以引出伦理的。正是因此,列维纳斯指出,在布朗肖所书写的“外部”经验中,“文学唤回了人的游牧本质”：“游牧不是意义的源泉吗？这一意义显现于光中,但那道光不是由任何的大理石,而是由人的面容所反射。”^④此时,列维纳斯在论述上进行了一种视角的迁移:在布朗肖那里,文学之外部性唤回的游牧本质是对于主体而言的,所以他自己的作品和他所追求的文学空间都呈现出一种异域(exoticism)的特质,无论这一主体是作品中的角色,还是阅读作品的读者,都因为这种陌异感而无法在其作品中扎根,从而只能游牧。而列维纳斯却将这种游牧的性质赋予了他者,他转而说到,如果布朗肖谈论的本真性不是一种嘲弄,“那么,艺术的本真性必定宣告了一个在海德格尔的城邦中缺席的正义的秩序,受奴役者的道德。人作为一个存在者,当他站在我面前,当他暴露于饥饿、干渴和寒冷时,他真的在其需求中完成了存在的去蔽吗?”^⑤纯有或外部不像海德格尔的存在或大地,它不提供任何庇护,所以存在者只能在其中游牧,更准确地说,流亡。这个时候,那些游牧的存在者却变成了“暴露于饥饿、干渴和寒冷”的他者,需要“我”对其负责的他者。所以,在外部或纯有中,或者说在逃离纯有或外部的欲望中,伦理显现了。在《伦理与无限》中,列维纳斯说:“在我看来,‘纯有’的阴影、无意义的阴影,就其作为‘解离—存在’(de-sinté-ressement)这一考验本身而言,还是有必要的。”^⑥其中隐含的正是这一意思。

列维纳斯指出,布朗肖的文学观关注的核心问题是如何让他者(l'Autre)“无权力地出显”。^⑦他同时也指出,在让他者“无权力地出显”的诉求中,已经暗含了一种伦理学,“一种不让存在者成为我之对象的关系”的建构,而这“恰恰是正义”。^⑧布朗肖的中性书写就是这样一种祛除主权的书写,这再次证明,在列维纳斯看来,布朗肖的“中性”是一种从存在迈向

伦理之中介。这种从中性到伦理的过渡,体现了列维纳斯想把布朗肖的文学实践归并到自己的伦理学中的企图。但这未必完全符合布朗肖的意图。对于《白日的疯狂》这样的作品来说,列维纳斯的阐释可能是契合布朗肖的原意的,因为布朗肖一直对于白日、理性,对于可以把一切合理化、清晰化、在场化,一切置于光之中的世界有所批判,然而,对于诸如《等待,遗忘》或《文学空间》这样的作品来说,列维纳斯试图将布朗肖的书写归到自己伦理学的企图,恐怕与布朗肖的思想本身是错位的。在列维纳斯那里终究需要逃离的“中性”,恰恰是布朗肖的书写追求和其文学观的基础。

对于与列维纳斯的这种分歧,布朗肖在其《无尽的谈话》中曾有隐晦的表述。二者首要的分歧较为显明,他们对于文学和伦理的价值定位是不同的。正如列维纳斯在评论中指出布朗肖拒绝了伦理一样,布朗肖也在对列维纳斯的评论中指出“列维纳斯不信任诗歌和诗歌活动”。^⑨作为文学家的布朗肖显然不会认同对诗歌的不信任。不过,事实上,列维纳斯并非不信任诗歌活动,在对莱里斯的评述中,他就指出了诗歌作为一种“超越的语词”的超越意义,^⑩在对策兰的评述中,列维纳斯甚至赋予了诗以“别样于存在”^⑪的地位。只不过,列维纳斯更强调这一诗歌的口语维度,因为口语带出了向我言说的邻人和他者,口语也以其对于声音和聆听的强调而挑战了视觉和认知的优先性。与书面语言相比,口语更接近于列维纳斯所阐述的伦理“话语”,那是一种来自他者的教导和启示,口语显现了邻人的在场,口语作为声音的稍纵即逝,也使得主体对其需要更加专注地聆听,就像面对面容和启示时的姿态一样。不过,列维纳斯所阐述的他者能够如此清晰和直接地在场么?他者或面容的圣显(épiphanie)不正是要说明他者是一种不在场的在场么?他者以其既显现又隐退的方式而难以为主体把捉,难以“在场”,从而保持为神秘。正是在这一点上,布朗肖表达了与列维纳斯的分歧,在他看来,书写显然比口语更加凸显他者的他异性,凸显其“不在场的在场”。他问道:“为什么在苏格拉底(还有列维纳斯)看来,口头的话语似乎就是一种无与伦比的显现呢?因为言说者能够援助他

的言语:他总准备着回应它,准备为之辩护,为之澄清,这和书写的情形截然相反。让我们暂时承认这点,虽然我几乎不相信。”随后布朗肖表明了自己的立场,他指出:“言说的语言,或许,在一个更高的程度上,还有书写的语言——其本性就是始终援助自身,它不只是说出它所说的东西,而总是说得更多也说得更少。”^④言下之意,书写的语言就其对自身的“援助”,以及就其丰富性和他异性而言,是“更高程度”的语言,甚于口语之上。在这一点上,布朗肖与德里达显然站在同一阵营,他们也通过相互援引来反对列维纳斯。在《暴力与形而上学》中,德里达指出,按照列维纳斯对于他异性的种种设定,书写将比口语更容易实现其目标:“高度与传授的权威难道不是文字书写的方面吗?人们难道不能颠倒勒维纳斯在这一点上的所有命题?比如说,通过指出书写可以自助,因为它既有时间也有自由,它比言语更容易逃离经验世界的迫切性。”^⑤他还指出,书写者比口语者更易缺席,更易以他者身份说话,其话语从而也蕴含更少同一化的暴力。在这一论述中,德里达援引了布朗肖,而在前面所说的布朗肖对于列维纳斯口语观的质疑中,布朗肖也援引了《暴力与形而上学》。所以,无论是布朗肖还是德里达,显然都认为书写比口语更具有他异性,而列维纳斯却站在了支持口语的一边。

更根本的分歧在于对他者和他人关系的定义上。对于列维纳斯而言,他人就是绝对的他者,如德里达所分析的,在列维纳斯那里,“他者本身和他者中那无法还原的他性,就是他人”。^⑥而且列维纳斯还经常将他人定义为“弱者、贫者、‘寡妇和孤儿’”,^⑦也即一些需要为其负责的弱者,尽管这样的定义有某种隐喻性质。然而,布朗肖却一直更倾向于将他人称为“陌异者”“未知者”,并保持其不可定义性。^⑧从根本上说,列维纳斯是用他人来定义他者,而布朗肖是用他者来定义他人。对于列维纳斯而言,他人的外部性是最为“外部”的外部性,最为“他异”的他异性,外部必须经由他人来设想。与之相对,布朗肖则认为只有用外部和他者来定义他人,才能彻底保持他者的他异性,任何对于他人的确切定义,都已经是对其他异性的一种缩减。我们应该通过他者来定

义“人”,而非通过“人”来定义他者。所以,布朗肖说:“一切他异性的观念都暗含了作为他者的人,而不是反过来。”^⑨

然而,既然他者本身是不可定义的,我们又如何用他者来定义人呢?为了解决这一问题,布朗肖就必须导出某种关系性而非实体性的观念来为他者定位。他者是在与自我的关系中显现出其不可定义性的,他者就是自我、主体所不可把握者,未知者。由于其不可把握,所以他者与自我是分离的。是什么实现了这种分离呢?布朗肖的答案是“言语”(la parole)。正是言语确认了自我与他者的分离,也正是言语构造了他者的陌异性。^⑩在《总体与无限》中,列维纳斯已经将自我与他者的关系定义为了一种语言(Le langage),伦理就是一种话语(Le discours)。^⑪布朗肖的言语思想与其非常接近,不同之处在于,列维纳斯的语言由于其明确的伦理指向而一直强调自我与他者的不对称性,也即自我对他者的无限责任和负责,正是在这种负责中,语言才开始生成。布朗肖则强调了言语的双重不对称性,就如德里达在批评列维纳斯时所说,如果其伦理学中的自我是固定的,那么,他者也就是同一的,因为他者总是相对于自我而言的,如果自我不会变化,则他者在本质上也就不会变化,至少不是绝对他异的。^⑫所以,要实现真正的他异,自我和他者的关系就必须进入一种双重变异的关系,或者如布朗肖自己所说的“双重扭曲”关系之中。^⑬在这种“双重扭曲”的运动中,“他者:他不仅不落入我的视域之内,而且他自己就没有视域”,^⑭因此此时他者是绝对不可定义、无定形的。与之相对,自我作为他者的他者,也是没有视域,不可定义的。在这一运动中,他者和自我都变得没有“同一性”甚至“主体性”,他们都隐消在这双重扭曲的运动中,成为了“不可鉴别者,无‘我’者,无名者”,而这一运动就是中性,就是“既无限地否定,又无限地肯定”,^⑮就是万物在其中显现又隐遁的夜。他人之他异性也正来自他更接近中性,他“总是他异于人,总是接近那无法接近我的东西:接近死亡,接近黑夜”;正是中性赋予了他人以他异性,所以,“他人在本质上是一个中性的名字”。^⑯在这个意义上,即使我们承认劳拉·马林的分析,认为布朗肖阐述了两种中性,第一种接

近于列维纳斯的“纯有”，第二种接近于列维纳斯的“他人”(l'autrui)和“他性”(l'illéité)，^⑤这第二种中性其实也与列维纳斯阐述的“他者”有很大不同。

那么，布朗肖是如何构造这种双重扭曲或中性的运动呢？答案当然是书写。对于布朗肖而言，书写和文学就是中性的，中性就是“在言说中既不说出存在，也不否认存在。在这里，我们或许描述了‘文学’行动的一个本质特征：书写的事实本身”。^⑥在这个意义上，文学或诗已然溢出伦理他异性之外，它是一种外部和陌异的关系，是一种与绝对独一和不可还原之物的关系。^⑦我们可以以《等待，遗忘》为例来对其进行说明。小说中两个人物散漫、没有头绪、没有逻辑、不为达成共识、也没有目标的对话，就是一种“双重扭曲”的运动。在其中，两个人物都彼此呈现为在互动中持续变异的他者，并最终在这种双重变异中融入中性匿名的运动。《无尽的谈话》在论及中性时提到的“一个房间里两个说话的人”^⑧也似乎暗指了这部小说，布朗肖确实为这两个封闭在房间中的人物构造了一种陌异的关系。

不过，如上所述，列维纳斯却认为这种关系如果不牵涉伦理，归根结底只是一种“自我与自我”的关系，“在自身和自身之间有多少崭新的关系！”^⑨列维纳斯哲学的“他异性”从来不是“中性”的，而必须是以他者为导向的，必须是不对称的。布朗肖的书写思想则建立了一种更为复杂的模型，在这一模型中，自我和他者之间的双重扭曲、双重不对称可以使得这一关系变得更为“差异”。但对于列维纳斯而言，这是差异(difference)，而非他异(alterity)，是没有不对称性的“多元性”。这种差异是中性的，但不是伦理的，是平面而没有高差的，它没有绝对的以他者为导向，因此也就不能通过他者真正地走出自身，不能通过对他者的负责乃至“替代”(substitution)而通达无限。列维纳斯和布朗肖无疑都强调对于他者的尊重，强调通过他异性来抗拒和冲破同一性和总体性，但列维纳斯最终走向的是为他者绝对负责的伦理，而布朗肖则走向的是不断维持和增加自我与他者之差异的文学和书写。对于布朗肖而言，这恐怕才是一种更不含括和缩减他者，更保持他者的他异性，也更伦理的态度，但其离现实生活，尤其是公共生活中

的伦理已经相去甚远，而这对于列维纳斯却是尤为重要的。

四、批评：“作为所说的言说”

列维纳斯与布朗肖更根本的分歧还体现在他们的上帝观上，这使得他们的语言思想虽然相近，但从根本上无法弥合。列维纳斯的“言说”指向的是以伦理的方式降临到的观念中的上帝，“一个在人里面说话的上帝之谜”，^⑩而正如列维纳斯所说，布朗肖的书写和言谈指向的却是一个“上帝缺席”的世界。^⑪按照克里奇利的说法，与列维纳斯相比，“在布朗肖那里，在与死亡(death)、我的死去(dying)和他者的死去的关系中所敞开的东西，并不是在存在之外的善之超越，也不是上帝的踪迹，而是纯有之中性的他异性，是空无、缺席和灾异的原初场景，我在这里倾向于将它笨拙地称为：无神论的超越(atheist transcendence)”。^⑫

除此之外，布朗肖和列维纳斯的另一分歧还体现在对“所说”的态度上。列维纳斯区分了言说(the saying)和所说(the said)。简单地说，言说是语言的伦理指向，而所说则是语言传达的内容。布朗肖显然很熟悉列维纳斯的这一区分，在《无尽的谈话》中，他说到，言语“发起了意指却无所意指，或者，不意指任何确定的东西；它因此缺乏一个所指(Signifié)……某种意义上，就有它的优越，就有它的高度，就有把它置于一切视域之上或之前的东西，就有一个要求，即总不得不在它的所言(dit)当中，比它言说，比一切的言说(dire)，更多地去听”。^⑬可见，布朗肖这里几乎就是用“言说”来定义他所说的“言语”，而“所说”显然是需要被超越的。布朗肖的所有书写不就是对于这种连续的、清晰的、可被同一化的、客观的、公共的语言的挑战吗？

我们在上文中已经论述过列维纳斯对于布朗肖这种写作策略的复杂态度，而且，“所说”在列维纳斯哲学中还有其必要和特殊的功能，这也与布朗肖的立场拉开了距离。在他的阐述中，所说是言说必要的辅助。在一个自我、他者与第三方(le tiers)共存的世界中，所说是必不可少的。第三方所指涉的是自我所面对的第二个他者，它同时也意味着更多的他者，或者说整个社会。在社会中，自我面对的是一群

他者,而非仅一个他者。在面对这个由他者们所构成的共通体时,所说作为一种客观的语言是必要的,它保证了社会的可交流性。更重要的是,它还保证了平等和公正。因为,在列维纳斯那里,所说不仅仅是一种实体的语言,它还代表着理性、论题化、知识、再现、意识和判断:“再现、逻各斯、意识、工作,以及存在这一中性的观念,它们就潜伏诞生在那对于不可比较者的比较之中。……从再现之中就产生了公正这一秩序,它缓和着或衡量着我对他者的替代,并且将自身(le soi)归还(restituer)给计算/算计。公正要求着再现所具有的同时代性,近旁之人就因此而成为可见的,并且在被打量时将自身呈上。于是也就有了对于我的公正。言说被固定到所说之中——被写下来,成为书籍、法律、科学。”^⑥在一个第三方介入之后的世界中,主体需要比较众他者,从而平等地对待他们。而在第三方的视野介入之前,他者是不可被比较的,因为他者是绝对他异的,不可能附属于任何比较的标准,标准已经意味着一种同一性。但在第三方介入之后,主体却不得不在贯彻绝对负责之伦理原则的同时,根据他者的处境进行一种衡量和判断,从而有效地执行伦理原则。例如,在邻人A和B之间谁更需要帮助,我需对谁尽责更多。这种比较和衡量涉及的就是理性、公正和平等的问题,它在列维纳斯强调自我与他者之不对称性的伦理学中引入了一种不对称的对称,一种对不可比较者的比较。

如果用言说和所说的关系来思考文学,那么言说就相近于文学,而所说则相近于批评。如上所述,无论在列维纳斯还是布朗肖那里,对于言说和文学的关系都已经有所勾勒。从更普遍的角度来说,我们也可以看到文学语言由于其不确定性、暧昧性、两可性,以及“原意”的不可追溯,或无本原(an-archic)而显现为迷。迷,正是列维纳斯对他者和言说的定位。在这个意义上,文学语言是一种他异性的语言。与之相比,批评则更近于所说。文学家的书写,可以只面向一位他者——某位预设的读者或对话对象,然而,批评家的书写却自一开始就至少面对两个他者:首先是他所评论的作品或作者,其次是他自己

的读者。所以,批评天然就具有某种公共性,它所身处的是一个第三方来临之后的世界。批评家不只要与作为他者的作品或其作者对话,还要与更多的他者对话,与公众对话。他需要对作品作出公正的评判,并将这种评判传达给公众,需要既对他所评论的作品或作者负责,也对公众负责。为了完成这种负责任和公正的评判,批评就需要对所评论的对象进行比较和鉴定。这是一种理性和论题化的工作,而这正是“所说”的任务,所说的“客观性”正来自这种比较和论题化。面向第三方和公众的批评,本质上在进行的是一种公共理性实践,当然,这并不代表评论不包含感性和情感。

在列维纳斯自己对于批评的阐述中,明显更强调了批评的这一“所说”和公共的面向。他指出:“批评在阐释中将选择和限制,但是在选择时,它会逗留在世界的这边,它就位于艺术之中,它还会将其重新引入可理解性的世界。”^⑥选择和限制,比较和定位,这不就是所说的任务吗?为了实现公正,批评不排斥论题化,不拒绝概念,相反,“批评的阐释通过概念泰然自若地、诚实地讲话,概念就像精神的肌肉”。^⑥在这个意义上,批评“代表了可理解性的介入,这种介入对于将非人性和艺术的倒错并入人类生活和精神是必要的”。^⑥这一公共性的面向与列维纳斯对于伦理学优先性的倡导并不相悖,因为,批评既是一种为第三方的书写——公共的书写,也是一种“为他者”的书写——伦理的书写,是向众他者的暴露和敞开。从列维纳斯的伦理学出发,我们可以说任何书写都应当是伦理的书写,批评只不过是伦理书写中进一步叠加和强化了公共的维度。这一伦理角色决定了批评家在批评时既需要秉持一种公正的原则,又需要对作品怀着某种负罪感,因为作为他者的作品是不可比较甚至不可被评价的,然而由于要将作品传递到公共世界,批评家又不得不对其进行比较和评价。这就时刻提醒批评家对于作品应当秉持一种更加公正,同时也更加谦卑的态度,永远要秉持他者的优先性,永远要质疑自身判断的公正性,反思自身对所评论的对象和所面向的公众是否已足够尽责和公平。列维纳斯一直强调,尽管所说是言说必

要的辅助,但是所说不能僭越这种仆人的地位,否则伦理就依附于存在,语言就变成了中性的媒介,而不再是对他者的敞开。所以,批评尽管是一种所说,但却是一种为言说服务的所说,是不断被言说(文学)所消解和超越的所说,准确地说,是一种“作为所说的言说”。这既重申了文学之于批评的优先性:文学总是会“溢出”批评之外,它总是在“祛说”(dé dire)所说——批评和理性永远不会耗尽其他异性;也强调了伦理对于公正的引领,如果不以对他者负责为出发点,所谓的公共理性又可能演化成一出以自我为中心的戏剧,既不够公共,也不够公正。

(本文写作过程中,受益于上海大学文学院卓悦教授的指点和建议,在此特别鸣谢)

注释:

①参见王嘉军:《“il y a”与文学空间:布朗肖和列维纳斯的文论互动》,《中国比较文学》2017年第2期;《从中性到他人:列维纳斯论布朗肖》,《文艺理论研究》2019年第4期。

②Arthur Cools, "Revisiting the Il y a: Maurice Blanchot and Emmanuel Lévinas on the Question of Subjectivity", Paragraph, vol. 28, no. 3(2005), p. 55.

③Simon Critchley, Very Little... Almost Nothing: Death, Philosophy, Literature, New York: Routledge, 1997, p. 79.

④Maurice Blanchot, "Our Clandestine Companion", Political Writings, 1953-1993, trans. & intro., Zakir Paul, Fordham University Press, 2010, p. 151.

⑤Emmanuel Lévinas, Autrement qu' être ou au-delà de l' essence, Martinus Nijhoff Publishers, 1978, p. 255. 本文所引该书译文参考了[法]列维纳斯:《另外于是,或在超过是其所是之处》,伍晓明译,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9年。

⑥Kris Sealey, "The 'face' of the il y a: Levinas and Blanchot on impersonal existence", Continental Philosophy Review, (2013)46, p. 432.

⑦Simon Critchley, Very Little...Almost Nothing: Death, Philosophy, Literature, p. 59.

⑧[法]列维纳斯:《从存在到存在者》,“第二版序言”,吴蕙仪译,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2006年,第1页。

⑨Emmanuel Lévinas, Éthique et infini, Paris: fayard, 1982, p. 43.

⑩[法]列维纳斯:《从存在到存在者》,第71页注释2。

⑪Emmanuel Levinas, "Lettre à Maurice Blanchot, 26 octobre 1941. Sur Thomas l' Obscur", Cahier de L' Herne Maurice Blanchot, Dirigé par Eric Hoppenot et Dominique Rabaté, Paris: L'Herne, 2014, pp. 291-293.

⑫Qtd in Arthur Cools, "Revisiting the Il y a: Maurice Blanchot and Emmanuel Lévinas on the Question of Subjectivity", Paragraph, vol. 28, 2005(3), p. 54. 库斯正是从这句话出发,分析了列维纳斯和布朗肖的差异:列维纳斯的纯有是所有事物的消逝,而布朗肖的纯有却是依旧能揭示事物的语言。

⑬Maurice Blanchot, "Our Clandestine Companion", Political Writings, 1953-1993, p. 151.

⑭克里奇利也认为,对于布朗肖而言,书写是对理解的拒绝,它产生了一种无法还原为表现和认知的他异性,这种他异性可以被命名为“不在场”“外部性”“夜”“中性”“外边”“死去”以及“纯有”。Simon Critchley, Very Little... Almost Nothing: Death, Philosophy, Literature, p.34.

⑮Maurice Blanchot, "La littérature et le droit à la mort", La Part du Feu, Gallimard, 1984, p. 317.

⑯[法]列维纳斯:《时间与他者》,王嘉军译,武汉:长江文艺出版社,2020年,第15页。

⑰[法]列维纳斯:《从存在到存在者》,吴蕙仪译,第61页。

⑱劳拉·马林(Laura Marin)指出,布朗肖用“外部”“另一种夜”,其后又用“中性”“灾异”等范畴来指代和思考与“纯有”的关系。见 Laura Marin, "Penser le neutre: Blanchot, Levinas", Emmanuel Lévinas 100: Proceedings of the Centenary Conference, Bucharest, September 2006, p. 308. 列维纳斯自己也指出,“黑夜就是对‘il y a’的经验”。[法]列维纳斯:《从存在到存在者》,吴蕙仪译,第63页。

⑲详见[法]莫里斯·布朗肖:《文学空间》,顾嘉琛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3年,第162-175页。

⑳Emmanuel Lévinas, Sur Maurice Blanchot, Fata Morgana, 1975, p.33. 本文对于该书的翻译参考了尉光吉(lightwhite)的译文,参见<https://site.douban.com/wingreading/widget/notes/7547565/note/520163695/>。

㉑Emmanuel Lévinas, Sur Maurice Blanchot, p. 39.

㉒Emmanuel Lévinas, Sur Maurice Blanchot, p. 78.

㉓Emmanuel Lévinas, Sur Maurice Blanchot, p. 39.

㉔这一点在列维纳斯对于诗人策兰的评论中得到了阐明,具体分析参见王嘉军:《列维纳斯、策兰与诗的乌托邦》,《中国比较文学》2014年第2期。

- ②⑤ Emmanuel Lévinas, Sur Maurice Blanchot, p. 38.
- ②⑥ 布朗肖曾深度参与五月风暴,并盛赞其中的那种“无秩序的秩序”,其充满无政府主义色彩的共同体政治思想与五月风暴也有密切关系。但对于五月风暴,列维纳斯是持否定态度的,这构成了列维纳斯与布朗肖的另一重要分歧。
- ②⑦ Emmanuel Lévinas, Sur Maurice Blanchot, p. 39.
- ②⑧ 在1941年给布朗肖的私人信件中,列维纳斯对《黑暗托马》提出了批评意见。有趣的是,这里的批评指向的是小说没有塑造足够丰富和生动的形象,而在后来的《现实及其阴影》及其他作品中,列维纳斯恰恰将文学的“塑形性”(plastique)视为一种偶像崇拜。Emmanuel Levinas, "Lettre à Maurice Blanchot, 26 octobre 1941. Sur Thomas l'Obscur", Cahier de L'Herne Maurice Blanchot, p. 293.
- ②⑨ Emmanuel Lévinas, Sur Maurice Blanchot, pp. 51-52.
- ③⑩ Laura Marin, "Penser le neutre: Blanchot, Levinas", Emmanuel Levinas 100: Proceedings of the Centenary Conference, p. 309.
- ③⑪ Emmanuel Lévinas, Sur Maurice Blanchot, pp. 51-52.
- ③⑫ Emmanuel Lévinas, Sur Maurice Blanchot, p. 67.
- ③⑬ [法]列维纳斯:《总体与无限》,朱刚译,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6年,第290页。
- ③⑭ Emmanuel Lévinas, Sur Maurice Blanchot, pp. 23-24.
- ③⑮ Emmanuel Lévinas, Sur Maurice Blanchot, p. 24.
- ③⑯ Emmanuel Lévinas, Éthique et infini, p. 43.
- ③⑰ Emmanuel Lévinas, Sur Maurice Blanchot, p. 14.
- ③⑱ Emmanuel Lévinas, Sur Maurice Blanchot, p. 23.
- ③⑲ [法]莫里斯·布朗肖:《无尽的话题》,尉光吉译,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2016年,第101页。
- ④⑩ Emmanuel Levinas, "The Transcendence of Words", ed., Sean Hand, The Levinas Reader, Oxford: Basil Blackwell Ltd, 1989, pp. 144-149.
- ④⑪ Emmanuel Lévinas, "Paul Celan: De l'être à l'autre", Noms Propres, Montpellier: Fata Morgana, 1976, p. 56.
- ④⑫ [法]莫里斯·布朗肖:《无尽的话题》,尉光吉译,第108、109页。
- ④⑬ [法]雅克·德里达:《暴力与形而上学》,《书写与差异》,张宁译,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1年,第173页。
- ④⑭ [法]雅克·德里达:《暴力与形而上学》,《书写与差异》,张宁译,第136页。
- ④⑮ [法]列维纳斯:《时间与他者》,王嘉军译,第77页。
- ④⑯ [法]莫里斯·布朗肖:《无尽的话题》,尉光吉译,第99页。
- ④⑰ 马林指出,布朗肖正是“在其与未知者的关系中来思考中性的”。Laura Marin, "Penser le neutre: Blanchot, Levinas", Emmanuel Levinas 100: Proceedings of the Centenary Conference, p. 310.
- ④⑱ [法]莫里斯·布朗肖:《无尽的话题》,第134页。
- ④⑲ [法]莫里斯·布朗肖:《无尽的话题》,第105-118页。
- ④⑳ Emmanuel Lévinas, Totalité et infini: Essai sur l'extériorité, M. Nijhoff, 1971, pp. 59-66.
- ⑤① [法]雅克·德里达:《暴力与形而上学》,《书写与差异》,张宁译,第220页。
- ⑤② [法]莫里斯·布朗肖:《无尽的话题》,尉光吉译,第131页。
- ⑤③ [法]莫里斯·布朗肖:《无尽的话题》,尉光吉译,第128页。
- ⑤④ [法]莫里斯·布朗肖:《无尽的话题》,尉光吉译,第131页。
- ⑤⑤ [法]莫里斯·布朗肖:《无尽的话题》,尉光吉译,第134、133页。
- ⑤⑥ Laura Marin, "Penser le neutre: Blanchot, Levinas", Emmanuel Levinas 100: Proceedings of the Centenary Conference, p. 301. 确实,在《无尽的对话》中,布朗肖指出,“中性——它绝不是无人称者”。[法]莫里斯·布朗肖:《无尽的话题》,尉光吉译,第134页。
- ⑤⑦ [法]莫里斯·布朗肖:《无尽的话题》,尉光吉译,第135页。
- ⑤⑧ Gerald L. Bruns, "The concepts of art and poetry in Emmanuel Levinas's writings", The Cambridge Companion to Levinas, Simon Critchley and Robert Bernasconi ed.,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2, p. 227.
- ⑤⑨ [法]莫里斯·布朗肖:《无尽的话题》,尉光吉译,第136页。
- ⑤⑩ Emmanuel Lévinas, Sur Maurice Blanchot, p. 38.
- ⑤⑪ Emmanuel Lévinas, Autrement qu'être ou au-delà de l'essence, p. 240.
- ⑤⑫ Emmanuel Lévinas, Sur Maurice Blanchot, p. 10.
- ⑤⑬ Simon Critchley, Very Little...Almost Nothing: Death, Philosophy, Literature, p. 82.
- ⑤⑭ [法]莫里斯·布朗肖:《无尽的话题》,尉光吉译,第120页。
- ⑤⑮ Emmanuel Lévinas, Autrement qu'être ou au-delà de l'essence, p. 247.
- ⑤⑯ Emmanuel Lévinas, "La Réalité et Son Ombre", Les imprévus de l'histoire, Montpellier: Fata Morgana, 1994, p. 126.
- ⑤⑰ Emmanuel Lévinas, "La Réalité et Son Ombre", Les imprévus de l'histoire, p. 127.
- ⑤⑱ Emmanuel Lévinas, "La Réalité et Son Ombre", Les imprévus de l'histoire, p. 108.